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会议材料

中国 西安
二〇一七年四月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01	调减发行规模及募集资金总额
1.02	调减发行对象认购数量
1.03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5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6	关于与员工持股计划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7	关于与金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议案一：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如下：

（1）调减发行规模及募集资金总额

原方案本次发行不超过 102,367,162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6,327.50 万元。本次调减后，发行股票规模不超过 71,200,85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7,000.00 万元。

（2）调减发行对象认购数量

原方案确定金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97,850,690 股。鉴于发行规模调减，金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股票数额相应调减为 66,684,378 股。

（3）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原方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收购及增资取得常州华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股权项目和认购常州华森三维打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万股（占发行后股份总数 4.76%）项目。本次调减后，上述两项目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改用公司自有资金投资。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予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二：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已于2017年3月23日公开披露，详见2017年3月23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予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三：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
分析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已于2017年3月23日公开披露，详见2017年3月23《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四：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
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开披露，详见 2017 年 3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五：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已于2017年3月23日公开披露，详见2017年3月23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予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六：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员工持股计划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认购
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关于与员工持股计划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已于2017年3月23日公开披露，详见2017年3月23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予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七：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金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非公开发行
股票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关于与金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开披露，详见 2017 年 3 月 23《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予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八：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5月14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7月5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前述议案，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即有效期为2016年7月5日至2017年7月4日。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尚在审核中，为保证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2017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将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届满后延长12个月（即2017年7月5日至2018年7月4日），除延长决议有效期外，非公开发行股票其他事项不变。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九：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5月14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7月5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前述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即有效期为2016年7月5日至2017年7月4日。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尚在审核中，为保证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2017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自届满后延长12个月（即2017年7月5日至2018年7月4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